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鑫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变更公司名称及增资未履行决策程序的
风险提示性公告

江西鑫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陶股份”）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简称：鑫陶股份，股票代码：836481。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或“本公司”）现承接了鑫陶股份的主办券商工作，并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与鑫陶股份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 2016 年 10 月 1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鑫陶股份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在主办券商近期核查过程中发现，鑫陶股份与关联方吴霞（鑫陶股份实际控制人、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共同出资设立了珠海鑫陶科技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珠海鑫陶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082624000C
住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镇永兴二巷 6 号 301 单元

成立时间	2013-11-15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吴霞
经营范围	环保设备、环保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填料、催化剂；水处理产品；工矿产品的批发、零售；五金工具、电子产品；软件开发；化工产品及化工原料；其他商业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珠海鑫陶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及 2016 年 6 月 3 日名称变更为“广东鑫陶科技有限公司”。上述两项行为未履行董事会决策程序，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江西鑫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主办券商在持续督导工作中发现上述问题后，立即督促鑫陶股份及时整改，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决策程序、追加信息披露工作、督促相关人员就未来公司规范运作出具相关承诺等。国融证券将继续关注鑫陶股份的整改情况并及时进行公告，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规范意识，严格执行有关制度，依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决策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1 日